

# 数字检察赋能社会综合治理

## 甘肃平凉:借力大数据技术提升法律监督质效

### 亮点

□本报记者 南茂林  
通讯员 王小晔

“我们一直在向数字检察挖潜,努力实现以‘我管’促‘都管’的‘双赢多赢共赢’。”近日,甘肃省平凉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张诚介绍。

数字检察为推进社会综合治理提供了怎样的帮助?带着这样的疑问,记者走进平凉市检察机关找寻答案。

#### 拓展支持起诉线索来源 保护弱势群体权益

“没想到企业欠薪检察机关也能发现,谢谢检察院帮我们讨回了工资。”近日,面对办案检察官的跟进回访,王某讲道。

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王某与另外4名工友在平凉某公司务工,被拖欠工资4.5万余元,多次讨薪未果。

2023年3月,平凉市崆峒区检察院通过该院于2022年11月联合区人社、司法、残联三部门搭建的“民事支持起诉工作站”大数据平台捕获了该案线索。经了解,5人曾向法院起诉,但因证据不足无法立案,该院遂依法协助申请人调查取证,通过支持起诉给予帮助。

考虑到该公司因疫情等特殊原因经营受到影响,无力足额支付工资欠款,检察官采取“支持起诉+引导和解”办案模式,会同司法局、市场监管局、人社局等部门的工作人员实地走访涉案企业,向企业负责人释法说理。2023年4月,该公司与5位申请人签订和解协议,并于同年5月按照和解协议全额给付欠款。

据介绍,截至目前,平凉市检察机关通过与所在市县(区)人社局、司法局、退役军人事务局、妇联、残联等部门加强民事支持起诉协作,受理民事支持起诉申请288件,作出支持起诉决定261件,促成当事人和解12件,帮助农民工讨回欠薪280余万元。

#### 跨部门协同提升类案监督效能

“由公安机关移送来的3200余件案

件,类型已经从最初的电信诈骗、非法狩猎等‘六类案件’,扩展到所有犯罪类型,平台推送率达到100%。”据介绍,2022年以来,平凉市检察机关强化政法跨部门办案平台数据对接,积极参与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协同办案平台建设,按照线上线下同步、程序闭环工作要求,全力打造高效、规范的平台案件流转模式。

在审查一起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案件时,崆峒区检察院检察官发现,犯罪嫌疑人利用经营宽带服务站的工作便利,未经他人同意获取服务对象电话号码等个人信息并出售,非法获利2530元。为从源头上防止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犯罪行为再次发生,崆峒区检察院督促相关部门加强监管。对此,相关部门积极履职,将涉案人员纳入黑名单,禁止其从事各类能够获取他人电子信息的网络服务活动。

随后,检察官通过从业人员信息共享大数据分析,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并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运营商自查自纠,完善从业准入审核、信息采集管理、风险评估预警、市场合规管理等方面的制度,从源头上防止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犯罪行为发生。

#### 深挖数据背后的规律性问题

“2022年以来,崆峒区检察院利用卫星遥感技术和内部线索移送数据平台,办理非法采砂案8件,非法狩猎案29件。该院还针对非法狩猎野生中华鬲蝮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制订公益修复方案,在我们平凉市举办了首次增殖放流活动,引起了较好的社会反响。所以,我们总结了这样的工作思路,就是既要办案,还要发掘办案数据背后的规律性问题。”平凉市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冯华介绍。

据了解,该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统“数据库”作用,通过数据碰撞、筛选发现监督线索和预警信息742条,在深入分析案件反映出的制度机制、管理衔接等方面问题的基础上,先后发出45件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帮助解决了一批执法、司法和社会治理问题。

此外,平凉市检察机关还建成农作物种子备案管理法律监督、酒驾类案监督等法律监督模型12个,依托监督模型发现问题,并向有关单位发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8件,初步实现了从个案办理到类案监督再到社会治理。

# “绿水青山成色更足”

(上接第一版)

准确、真实的环境监测数据,是客观评价环境质量状况、实施环境决策的基本依据。除了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有些造假行为是违法排污企业与第三方服务机构串通所为。值得一提的是,刑法修正案(十一)对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罪进行了修订,而环保中介机构为该罪新增主体。

在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专项整治中,最高检、公安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对山东青岛锦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涉嫌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案(下称“山东锦华案”)等5件第三方环保服务机构弄虚作假案件挂牌督办。在山东锦华案中,最高检先后推动解决了全部涉案虚假环评文件的行政认定问题,后续协调山东省外的十余个省份生态环境部门对其中内容虚假的环评文件进行撤销,为直接经济损失的认定提供了依据。该案被认为是刑法修正案(十一)施行后环评造假入刑司法实践的重大突破。

#### 关注盗采海砂——统一证据适用标准

对于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犯罪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最高检始终高度关注。

2022年7月、2023年2月,最高法、最高检、中国海警局联合先后在

福建、广东、海南、浙江四省召开座谈会,研究探讨涉海砂案件中的疑难问题,对统一法律适用标准达成共识。

中央执法司法部门为何将工作重点逐渐聚焦依法严厉打击盗采海砂犯罪?党中央高度重视海洋生态文明建设和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盗采海砂会对开采区的海洋水动力、海水水质、海底底质、生物底栖环境造成破坏。此外,海砂含有一定量的氯盐,容易导致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锈蚀,进而降低混凝土结构的耐久性和承载力。也就是说,如果将海砂直接用于建筑行业,存在的安全隐患更不容小觑。

2023年6月8日,世界海洋日,在最高检“法治护航 助力海洋强国建设”主题新闻发布会上,最高检和中国海警局联合发布办理海上非法采砂相关犯罪典型案例,对严格依法打击盗采海砂犯罪作出了生动诠释——

在王某明等4人非法采矿案中,王某明等人事先与非法采挖海砂的犯罪分子联系海砂交易时间、地点等,指挥或者驾驶运输船舶前往指定海域直接从事盗采海砂并运输销售的,应当被认定为事前通谋,以非法采矿罪定罪处罚。

“认定主犯、从犯应当根据被告人在共同犯罪中起主要作用还是次要或者辅助作用,不应因被告人未直接参与非法开采海砂就认定为从犯。”采访中,有基层办案人员告诉记者,这起典型案例的办案要旨为他的办案实践

提供了直接帮助。

与上述典型案例一同发布的,还有最高法、最高检、中国海警局联合印发的《依法打击涉海砂违法犯罪罪重点会议纪要》(下称《纪要》)。*《纪要》*重点围绕罪名适用、主观故意认定、下游行为的处理、劳务人员的责任认定等作出细化规定。

为规范海上涉砂刑事案件的侦查取证行为,统一证据和法律适用标准,最高检在调研总结2018年以来涉盗采海砂违法犯罪相关情况,2023年10月,联合公安部、中国海警局印发了《办理海上涉砂刑事案件证据指引》,通过细致列举条目的证据清单,进一步明确了审查海上涉砂刑事案件的工作重点和方向等。此举被认为是依法打击整治盗采海砂违法犯罪活动的又一积极举措。

#### 关注保护黑土——深入调研有效打击

黑土是世界公认的最肥沃的土壤,形成极为缓慢,在自然条件下形成一厘米厚的黑土层需要200年至400年。我国东北黑土区是世界三大黑土区之一,集中分布于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古四省区。

素有“耕地中的大熊猫”之称的东北黑土区,不仅是稀有的矿产资源,也是东北大粮仓的重要保证。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黑土保护,多次强调

各类垃圾、固体废物4.36万吨,追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及修复治理等费用1.13亿元。积极融入乡村振兴,助力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用好用准司法救助,做好对口帮扶工作,服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聚焦巩固发展各民族人民团结奋斗的良好局面,主动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建设。严厉打击各类危害国家安全犯罪,依法严惩电信诈骗、养老诈骗、毒品、传销等危害社会稳定的各类犯罪,守好祖国“南大门”。聚焦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一体推进从严管理监督和激励担当作为,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全区检察机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

**记者:**最高检党组提出把“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作为新时代新征程检察履职的基本价值追求,对此您有哪些思考?

**茅仲华:**高质量办案最终体现为良好的办案效果,办案效果既是办案质量、办案效率的综合反映,也是司法担当为大局服务、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具体体现。质量建设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针对广西检察工作实际,自治区检察院党组2022年开展了质量建设三年提升行动,一年接着一年抓,三年之后继续抓,持续狠抓案件质量建设,将“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落到实处。

我们全力推进“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刑事执行监督稳步加强,对全区监狱检察监督全覆盖,巡回检察工作经验入选全国检察机关检察改革典型案例。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印发《关于进一步落实司法责任制相关问题的通知》,压紧压实案件办理责任。持续强化案件管理,优化案件统计分析,自治区检察院检委会连续两年对全区无罪案件逐案审查,反向审视,提升司法办案质效。加快推进数字检察建设,共研发人册

要保护好黑土地。

近年来,保护黑土地,上至国家层面,下至地方,均在发力。为全面获悉基层办理破坏黑土地资源案件的现状以及法律适用情况,2023年11月中旬,最高法、最高检、自然资源部有关人员组成联合调研组,赴黑龙江、吉林两省开展了深入调研。

“我们先后实地踏勘位于黑龙江、吉林的三个案发现场,实地查看了盗采位置和黑土资源破坏现状,详细了解行为人的犯罪目的、犯罪手段、盗采数量等犯罪事实,向基层执法办案人员和有关专家询问黑土地开垦历史、利用现状、相关行政执法和行刑衔接等情况。”最高检第一检察厅主办检察官、二级高级检察官劳桂表示。

据了解,调研组与黑龙江、吉林两省相关部门开展座谈,重点了解以非法采矿罪、非法占用农用地罪、盗窃罪等不同罪名办理案件的法律适用情况,研究解决打击涉黑土资源犯罪时遇到的问题。比如,在非农用地上盗采非矿产类黑土,该类行为无法以非法占用农用地罪和非法采矿罪定罪处罚,如何更好实现有效打击等。

“针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我们将继续与有关部门密切联系,推动尽快将黑土地保护立法法精神转化为司法解释条文,为打击涉黑土资源犯罪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最高检第一检察厅负责人表示。

131项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组织全区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2个模型分别荣获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二等奖、三等奖。

**记者:**应勇检察长强调,加强基层建设是基础,要强化基层导向,不断抬高检察工作“底板”,推动各项工作整体提升。广西检察机关在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方面采取哪些举措?

**茅仲华:**广西检察机关基层检察人员占比74%,基层办案量占比89.6%,小院多、基础弱、能力不足等短板突出,司法不规范、涉检舆情、违纪违法等问题也大多发生在基层。全区检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最高检《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的意见》要求,一体推进主题教育整改整治和最高检党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聚焦基层检察工作的难点、堵点,全力以赴帮助基层解决问题,为广西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夯实根基。

基层薄弱的主要原因在于政治建弱化弱。近年来,我们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以党建促业务强队伍,涌现出全国模范检察官曹艳群等一批先进典型。西部边远地区基层检察院对人才的吸引力不足,招不进、留不住等问题普遍存在,我们积极争取最高检和当地党委的支持,不断完善人才引进机制,努力探索出一条符合边疆民族地区实际的检察人才队伍建设之路。目前,部分边远地区检察院经费保障水平仍然较低。在主题教育中,我们推动自治区党委政法委牵头,党委组织部、财政厅等联合出台文件,提出了解决突出问题的具体办法和方案。下一步,我们将按照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的要求,持续做实做优抓基层强保障各项工作。

## 最高检 发布

## 福建省检察院对陈永裕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月3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福建省厦门市政协原党组副书记、副主席陈永裕(正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福建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福建省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陈永裕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贵州检察机关对任钢建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月3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贵州大学原党委副书记任钢建(正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贵州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贵州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黔西南州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黔西南州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任钢建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陕西检察机关对梁竞阁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月3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退役军人事务部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司原司长梁竞阁(正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退役军人事务部纪检监察组和陕西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陕西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宝鸡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宝鸡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梁竞阁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辽宁检察机关对韩兆平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1月3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鞍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原专职董事、监事韩兆平涉嫌受贿一案,由辽宁省鞍山市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日前,辽宁省鞍山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韩兆平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湖北检察机关立案侦查的厅级干部田军一案已侦查终结移送审查起诉

本报北京1月3日电(记者刘亭亭)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日前,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原党组成员、副州长,州公安局原党组书记、局长田军(副厅级)涉嫌徇私枉法案由湖北省检察院侦查终结,移送审查起诉。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 检察动态

### 【黑龙江省检察院】 通报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情况

本报讯(记者韩兵 通讯员赵亮 徐松) 近日,黑龙江省检察院举办新闻发布会,通报2023年黑龙江省检察机关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发展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会议指出,黑龙江省检察机关完善制度建设,接续出台服务保障新时代民营经济发展12条措施、服务优化营商环境18条意见、服务民营经济10条措施,为民营企业发展注入“强心剂”;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依法办理企业合规案件288件,切实通过合规整改让涉案企业“活下来”“经营得好”;依法惩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各类犯罪,办理涉民营企业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案件20件,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 【湖南省检察院】 召开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试点工作推进会

本报讯(记者张吟丰 通讯员卓婷) 近日,湖南省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试点工作现场推进会在长沙召开,会议通报了试点工作情况。会议强调要科学把握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工作的履职要求,增强整体性和精准性,探索运用大数据助推类案监督;充分发挥驻所检察联络室、巡回检察监督作用,做到全链条跟进、全流程覆盖、全手段运用;切实加强检察机关与行政执法联动、检察机关上下级联动、府检联动,打破信息壁垒,提升监督质效,打造规范联动化司法行政强制隔离戒毒检察监督试点工作实践样板。

### 【鄂温克族自治旗检察院】 公检法共建惩防虚假诉讼联动机制

本报讯(记者于莹莹 通讯员高珊珊) 近日,内蒙古自治区鄂温克族自治旗检察院与当地法院、公安局联合会签《关于建立防范和打击虚假诉讼联动机制的实施意见》,旨在促进精准开展民事诉讼监督工作,健全对虚假诉讼的防范、发现和追究机制,助力诉讼诚信体系建设。三部门还就近年来办理的涉虚假诉讼民事裁判结果监督案件共性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对建立联合调查机制达成共识,并分析研判了近期虚假诉讼案件的证据和定性等问题。

### 【定边县检察院】 签订协议扩大未成年人保护“朋友圈”

本报讯(记者郝雪 通讯员乔妮妮) 近日,陕西省定边县检察院分别与县教育局和体育局、县妇联、县关工委、团委以及相关心理咨询机构等签订《陕西省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保护智慧平台联合单位合作协议》,为上述单位、机构创建账号,扩大未成年人保护“朋友圈”。该县65所各类学校加入未成年人保护智慧平台,检察机关将实现与学校的信息共享,学校可随时通过平台反映问题、移交线索、开展法治活动。协议签订还有助于解决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救助的问题,相关帮教信息录入平台后,检察机关可选择相应单位、机构建立帮教小组,制定个性化帮教方案。

## 贵阳人大常委会出台文件加强检察公益诉讼

本报讯(记者丁艳红 通讯员罗炫) 近日,贵州省贵阳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下称《决定》)。

《决定》明确,检察机关应当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个人信息保护、未成年人保护、妇女权益保障、英烈权益保护、军人荣誉名誉权益保障、无障碍环境建设、安全生产、反垄断、反电信网络诈骗、农产品质量安全等法定领域推进公益诉讼工作,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贵阳贵安实践,依法探索开展国防和军事利益保护、劳动者权益保护、老年人权益保护、残疾人权益保护、知识产权保护、文物保护和文化遗产保护等领域公益诉讼工作。

《决定》强调,贵阳市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社会组织应当支持和配合检察公益诉讼工作。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应当相互配合,建立完善有关公益诉讼信息共享、线索移送、通报反馈等制度,加强信息化、数字化建设,提升检察公益诉讼效能。公安机关应当在相关行政执法中自觉接受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在刑事侦查中加强与检察公益诉讼办案的衔接,发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及时移送检察机关,并协助检察机关开展证据收集固定、鉴定评估等工作。审判机关应当建立与检察机关的沟通协调机制,依法研究解决公益诉讼案件管辖、法律适用、裁判执行、惩罚性赔偿等问题,及时处理检察机关提出的禁止令等保全措施。

(上接第一版) 检察机关作为党绝对领导下的政治机关、法律监督机关和司法机关,在新时代新征程上,要更深更实地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扛起新担当、展现新作为。应勇检察长在大检察官研讨班上的讲话,深入分析了新时代新征程上检察工作的历史方位,阐明了事关党的检察事业长远发展的一系列重要问题,提出守正创新、巩固深化、完善提升的思路和举措,是对检察机关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刻解读,对奋力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广西检察机关深入学习贯彻大检察官研讨班精神,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纵深推进主题教育,进一步抓实理论学学、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切实把主题教育成效转化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不断提升检察工作现代化水平,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记者:**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广西考察时的重要讲话,请您谈一谈广西检察机关如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

**茅仲华:**广西检察机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作为全区检察机关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新时代壮美广西建设。

2023年11月,最高检出台专门意见支持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全区检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最高检意见要求,聚焦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持续深化知识产权检察综合履职,加大对“老字号”“桂字号”和特色优势产业知识

产权保护力度。围绕向海图强,探索构建海洋检察一体化工作格局,为海洋经济、临港产业大发展保驾护航。依法办理涉“一带一路”建设和自贸区建设的案件,依法维护中外企业合法权益,服务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市场经营便利地。聚焦持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化区内与区外、沿海与内陆地区深度合作,服务保障西部陆海新通道、全面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战略和平陆运河等重大项目建设。主动聚焦RCEP高质量实施,按照最高检统一部署,深化与东盟国家检察机关务实合作,落实好第十三届中国—东盟成员国总检察长会议、中国—东盟商事法律论坛成果,发挥中国—东盟成员国检察官交流培训基地作用,全力推进中国—东盟检务信息交流中心建设,助推构建更为紧密的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聚焦推进乡村振兴,助力加快建设现代农业强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依法惩治非法占用农用地犯罪,扎实开展耕地保护公益诉讼,助力高标准农田建设、遏制耕地“非农化”、管控耕地“非粮化”,服务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强化对特色农业产业的司法保护,保障地方特色食品、食用农产品等领域食品安全,促进农业产业转型升级、行业健康发展。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广西生态优势金不换”的殷切嘱托,持续做好漓江全流域和北部湾海域等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努力做到惩治犯罪与修复生态、纠正违法与源头治理、维护公益与促进发展有机统一,筑牢南方生态安全屏障。2023年1月至11月,全区检察机关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3465人,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946件,通过办案督促治理被污染损毁土地、林地、耕地2.65万亩,督促清理